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南京迪威尔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南京迪威尔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姓名：蒋坤杰	联系电话：025-83387734
保荐代表人姓名：卞建光	联系电话：025-83387729

根据《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南京迪威尔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威尔”、“公司”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对迪威尔进行持续督导，并出具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一、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序号	工作内容	完成持续督导情况
1	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保荐机构已制定并严格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已制定本项目的持续督导工作计划。
2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持续督导工作开始前，与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保荐机构已与上市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3	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资料检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4	持续督导期间，按照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事项公开发表声明的，应于披露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	经核查，2022年上半年度，公司未发生须按有关规定公开发表声明的违法违规事项。

序号	工作内容	完成持续督导情况
	核后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5	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应自发现或应当发现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具体情况，保荐机构采取的督导措施等。	经核查，2022年上半年度，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未发生须公告的重大违法违规事项以及违背承诺的情况。
6	督导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经核查，公司及相关主体能够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7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	保荐机构核查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制度及执行情况，公司治理制度健全，并得到有效执行。
8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衍生品交易、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等。	公司已建立完善的内控制度体系，该等内控制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并得到了有效执行。
9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已建立信息披露制度，保荐机构对公司信息披露文件进行及时沟通、审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0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公司在重要信息披露前一般与保荐机构进行充分沟通，并提交公告文件进行事先审阅，确保信息披露的合理性、准确性。
11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未进行事前审阅的，应在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五个交易日内，完成对有关文件的审阅工作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保荐机构对公司已公告文件进行不定期查阅，并对相关内容进行必要核实。
12	关注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被	经核查，2022年上半年度，公司未发生该等情况。

序号	工作内容	完成持续督导情况
	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关注函的情况，并督促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13	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经核查，2022年上半年度，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14	关注公共传媒关于上市公司的报道，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核查。经核查后发现上市公司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如实披露或予以澄清；上市公司不予披露或澄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经核查，2022年上半年度，公司未发生该等情况。
15	发现以下情形之一的，保荐机构应督促上市公司做出说明并限期改正，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一）上市公司涉嫌违反《上市规则》等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二）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出具的专业意见可能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情形或其他不当情形；（三）上市公司出现《保荐办法》第六十七条、第六十八条规定的情形；（四）上市公司不配合保荐机构持续督导工作；（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情形。	经核查，2022年上半年度，公司未发生该等情况。
16	制定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确保现场检查质量。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应当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5日内进行专项现场核查：（一）存在重大财务造假嫌疑；（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涉嫌侵占上市公司利益；（三）可能存在重大违规担保；（四）资金往来或者现金流存在重大异常；（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者保荐机构认为应当进行现场核查的其他事项。	2022年上半年度，公司不存在需要专项现场检查的情形。

二、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华泰联合证券持续督导人员对公司截止目前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事先或事后审阅，对信息披露文件的内容及格式、履行的相关程序进行了检查。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迪威尔严格按照证券监督部门的相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依法公开对外发布各类定期报告或临时报告，确保各项重大信息的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无。

四、重大风险事项

1、油气行业景气度风险

公司的产品主要应用于石油及天然气的勘探开发及钻采，属于石油天然气设备制造行业范畴。石油作为基础能源及化工原料，随着经济及社会的发展，未来其需求仍将处于持续增长过程中，但石油的价格受国际政治地缘、经济环境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在一些时间段内，可能存在较大幅度的波动。从长期来看，全球经济增长情况、全球油气勘探开发支出及油气开采规模、油气消费需求是影响公司所处行业景气度的决定性因素，对油气行业而言，油气公司的投资意愿和投资规模是油气行业景气度最直接的表现。如果石油价格持续处于低位，油气公司大规模减少油气勘探开发资本性支出，进而影响油气设备的市场需求，行业景气度下降，将影响公司在内的行业企业的订单需求。

2、地缘政治发生重大变动的风险

世界的主要产油地区集中在中东、西欧、美洲、非洲等地区。石油是一种重要的战略资源，在一定程度上受国家政治因素的影响，如果中国与产油国的国际关系发生波动或全球政治格局发生不利变化，将可能跨越政治界限、影响国家间的经济交流，公司面临因地缘政治因素发生重大变动而带来生产订单减少甚至取消的可能，从而给公司未来业绩带来负面影响。

3、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全球深海成套设备和陆上井口成套设备的前五大供应商占据了行业 70%以

上的市场份额。在公司的主营产品领域，目前能同时进入全球油气技术服务公司供应体系的中国企业较少，但是国内通过 API 认证的企业数量已有一定规模，其中部分企业快速成长，逐步进入公司主要客户的供应商体系，公司在国内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同时，近年来油气设备及技术服务行业竞争格局发生了较大变化，国际油气成套设备和技术服务公司“强强联合”，更加聚焦于油气设备的研发设计、集成和服务，设备制造的供应链体系也将随着新冠疫情的逐步修复发生着行业变革。随着公司不断的研发投入以及产业链的延伸，与国际同行业竞争对手的竞争会进一步加剧，公司在外国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4、产品重大质量风险

公司产品是油气装备的核心零部件，其制造水平与油气装备的性能、质量和可靠性密切相关。鉴于公司产品在深海、压裂等特殊用途以及客户对产品质量的严苛要求，未来一旦出现重大质量问题，客户轻则要求公司在指定时间内免费进行替换并要求完成整改，重则取消后续订单乃至终止未来的持续合作，最终对公司经营业绩和声誉产生不利影响。

5、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使用的主要原材料为特钢。直接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约为 65%。公司根据原材料价格的变化情况，定期调整销售指导价格，以保证公司的盈利空间，并保持公司产品的竞争优势。若公司在承接销售订单后原材料价格下降，则所承接订单的毛利率水平上升；反之则毛利率水平下降。若未来短期内原材料持续大幅上涨，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6、汇率变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出口主要以美元进行贸易结算，外销产品的外币价格自接受订单时即已确定，因结算周期的客观存在，公司无法避免在结算周期内产生汇兑损益。未来如果人民币出现单边大幅升值，公司仍将会承担汇兑损失风险。

五、重大违规事项

无。

六、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2022年上半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数据	2022年1-6月/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1-6月/2021 年6月30日	增减幅度（%）
营业收入	41,463.20	24,857.70	66.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84.20	1,933.25	194.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55.14	925.67	413.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7.77	3,723.50	-189.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4,692.28	150,461.50	2.81
总资产	219,662.88	184,538.88	19.03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1-6月	2021年1-6月	增减幅度（%）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10	19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10	19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05	4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1	1.27	增加2.54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9	0.61	增加2.58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60	4.60	-

上述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的变动原因如下：

1、2022年上半年营业收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增加，主要原因是随着原油市场的回暖，油气公司的投资意愿变强，油气公司的资本性支出需求增强，推动油气设备制造行业的复苏。特别是深海油气资本投入的加大，给公司带来较多订单，收入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相应增加；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系2022年上半年订单增多，为

储备材料支付的经营现金金额增加所致。

七、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公司持续的技术研发、丰富的制造经验、优秀的产品质量表现、高效的定制化运营管理体系、行业领先客户的认同、工匠企业文化建设及不断提升制造能力的项目建设等奠定了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地位，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1、持续的技术研发和丰富的制造经验

长期以来，公司专注于油气设备专用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通过自身长期的技术研发、与科研院校开展产学研合作、与国际领先客户同步研发，已经在细分领域形成了较强的技术研发优势，积累了大量的先进制造技术、工艺和经验，形成了行业内领先的材料与制造工艺一体化技术，涵盖了从材料、工艺设计到无损检测的整个流程。

2、优秀的产品质量表现

公司通过持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建立健全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购置并运用先进的生产设备等一系列手段，确保产品质量的稳定，持续提升产品的性能等级。公司已经通过TechnipFMC、Schlumberger、Baker Hughes、Aker Solutions等客户大部分深海设备和压裂设备等高等级专用件产品的审核批准，是国内少数几家能够为上述公司提供高等级专用件产品的供应商之一。公司多次获得客户“最佳质量奖”（Best In Quality）、“年度最佳供应商奖”（Supplier of the Year Award、Global Supplier of the Year）、“模范供应商”（Exemplary Supplier Performance）等荣誉。

3、高效的定制化运营管理体系

公司年产8万多件产品，类型规格近1万种，是典型的小批量、多品种生产模式。不同类型规格的产品对原材料、工艺设计及性能指标要求各不相同，大量的非标产品对生产管理提出高要求，既要保证产品的质量又要满足交货期的需要，这是公司综合制造能力的体现。公司成立以来，专注于细分行业的发展，通过与国际领先客户的合作，坚持按照国际标准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不断学习国际

先进制造的管理经验，持续对生产全流程进行优化，在订单评审、材料采购、生产控制、品质保障等生产流程进行精细化设计，提升科学管理水平。同时，公司始终贯彻精益求精的企业文化，通过持续的培训和实践，造就了一支高素质的专业的管理和技术队伍。另外，为适应发展需要，通过改造准备和先进的自动化装备的投入，提高特殊生产加工能力。通过硬件设备的投入和科学管理的应用，对公司“柔性制造”的运营体系建立和运营提升起到关键作用。

4、行业领先客户的认同

公司作为同时服务于油气设备行业国际领先客户的中国供应商，也得到全球大型石油公司的关注，并获得其好评和现场审核。成为大型油气技术服务和装备公司的重要供应商，进入其全球产业链体系就能获得广阔的市场发展空间，最终用户及领先客户的认同是公司发展壮大的基础。自成立以来，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根据客户的需求，加强技术创新、改进生产流程、提高质量控制、延伸业务环节，逐步成为其全球重要的供应商，成为全球油气设备产业链的重要参与者。国际市场的拓展及竞争能力提升有助于更有效地推动国内业务的发展，近年来，公司积极拓展国内市场，先后与国内领先油气设备商进行合作，以成为其重要的高承压性、高抗腐蚀性、高环境适应性的锻压件的供应商。

5、崇尚工匠精神企业文化

公司核心价值观是“诚信、专业、合作、共赢”。公司始终坚持职业素养的培训和工匠精神的宣贯培养了一大批严谨认真的高素质产业工人，打造了以工匠精神为核心的企业文化。公司严谨务实的管理理念、细化有效的管理措施、完善规范的管理制度，精耕细作提升“中国制造”品质，形成了独特的核心竞争力。

6、产业发展集聚优势，具备强大的制造能力

公司深耕细分领域，一方面，不断延伸业务链，从锻造工厂、投资热处理，延伸精加工、堆焊、组装等业务环节，通过承接客户的制造转移，满足客户不断增加的供应需求，充分利用完善的工业配套，不断提升核心制造能力；另一方面，通过募投项目，建设智能化生产线，增强公司批量化生产能力，与目前的小批量定制化生产形成业务互补，充分利用已有的生产管理经验和客户资源、行业知名

度及技术储备，形成强大的制造能力，拓展公司的业务，提升行业竞争地位。

综上所述，2022 年上半年度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不利变化。

八、研发支出变化及研发进展

2022年上半年公司研发投入共1,906.28万元，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4.60%，公司2022年上半年研发投入金额较2021年同期有一定程度增长，主要因上半年深海及压裂产品的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报告期，公司取得3项专利，其中包括一项美国专利的授权，申请受理11项发明和1项实用新型。新增《无损检测、超声检测、凹曲面斜入射试块的制作与检验方法》、《无损检测、钢材、钢锭超声波探伤检测方法》、《无损检测、水下井口和采油树产品堆焊层超声波检测方法》三项团体标准的立项。

九、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

不适用。

十、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主承销商汇入募集资金总额	74,217.87 ^{注①}
加：一般账户汇入的发行费用增值税税金	431.13
减：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金额	2,280.78
2、募集资金账户置换先期发行费	353.08 ^{注②}
3、支付发行费用	1,908.28
4、投入募投项目	33,277.69
5、购买理财产品	34,000.00
加：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	2,795.81
二、2022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应有余额	5,624.98

项目	金额
三、2022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实有余额	5,624.98

注①：华泰联合证券汇入公司募集资金总额 74,217.87 万元，公司从一般账户中汇入募集资金专户发行费增值税税金 431.13 万元，2020 年置换自有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 353.08 万元（不含税），并支付发行时暂未支付发行费用 1,908.28 万元后，剩余募集资金 72,387.64 万元。

注②：根据《南京迪威尔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2020 年公司应当使用募集资金 2,633.86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其中，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投资共计 2,280.78 万元，以自有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共计 353.08 万元（不含税）。2020 年实际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280.78 万元，公司于 2020 年置换已发行费用 353.08 万元（不含税）。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迪威尔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十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2022年上半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未发生变动，截至2022年6月30日，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持股数（万股）	质押或冻结情况	职务或关系
1	张利	-	无	董事长、总经理
2	李跃玲	1,595.00	无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3	张洪	655.00	无	董事、副总经理
4	虞晓东	100.00	无	董事
5	张金	-	无	独立董事
6	赵国庆	-	无	独立董事
7	王宜峻	-	无	独立董事
8	何蓉	-	无	监事会主席
9	张美娟	-	无	监事
10	路明辉	-	无	监事
11	Chong Hoe	-	无	副总经理


序号	姓名	持股数(万股)	质押或冻结情况	职务或关系
12	刘晓磊	-	无	副总经理
13	郭玉玺	-	无	副总经理
14	丁玉根	-	无	副总经理
15	YONGSHE NG LIN	-	无	副总经理
合计		2,350.00	-	-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不存在质押、冻结及减持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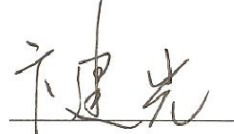
十二、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无。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南京迪威尔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蒋坤杰



卞建光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2022年9月2日

